

2023 年中国联通浙江省内干线光缆整治（管道、杆路）更新改造工程混缆采购项目（第二次）

（招标编号：ZJZT-2023-15007）

项目所在地区：浙江省

一、招标条件

本 2023 年中国联通浙江省内干线光缆整治（管道、杆路）更新改造工程混缆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3.86 万元，招标人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杭州市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2023 年中国联通浙江省内干线光缆整治（管道、杆路）更新改造工程混缆采购。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3 年中国联通浙江省内干线光缆整治（管道、杆路）更新改造工程混缆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3 年中国联通浙江省内干线光缆整治（管道、杆路）更新改造工程混缆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2.1 应答方为在中国境内依《公司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对于已按商事登记改革要求更换新版营业执照且未载明经营范围及注册资本的，应提供商事主体信息最新查询结果（显示经营范围、注册资本等信息）的截屏打印件。

2.2 应答方承诺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承诺函）。

2.3 应答方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2022 年连续两年经第三方审计出的无保留意见的财务审计报告（如在期间或之后成立的公司可提供成立年份起经第三方审计出的无保留意见的财务审计报告）。

2.4 应答方须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止同时具备 B1 和 B4 干线光缆项目案例 1 个。

注：1) 案例以签署生效的合同为依据，按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合同无法体现时间的，以订单签订时间为准，如合同和订单均无法体现时间的，以合同金额对应的发票开票时间为准 2) 需提供合同关键页证明材料复印件（签字盖章页、合同采购内容页及合同金额页等），原件

备查。未区分应答产品和其他产品的不纳入统计范围，如合同无法体现金额的，须提供相应订单或相关票据证明材料（材料内容应足以支撑判断采购内容、金额等情况，资料不全，无法确定该项业绩的则不予认可）；3）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若为框架合同，以订单时间和金额为准（同时提供框架合同及符合本项目业绩要求的订单）。

2.5 应答方须具备自产光纤预制棒的生产能力（提供生产光纤预制棒关键生产设备拉丝塔采购合同）；

2.6 应答方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2）被责令停业的；（3）被暂停或者取消参选资格的；（4）财产被接管或者冻结的；（5）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选、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6）法律法规限定的其他情形；（7）比选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见应答方须知前附表（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2.7 应答方须承诺，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关系，应答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2.8 应答方须承诺，与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公司无隶属关系、控股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如有虚假，应答方接受资格审查被否决，并承担其他一切法律后果（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2.9 应答方须承诺不得使用来自松材线虫病疫区的松木及包装材料；应答方含有木质包装材料的货物时须提供《植物检疫证书》（提供承诺函）。

2.10 应答方须承诺所提供产品应符合绿色包装的要求，不使用含有有毒、有害物质作为包装物材料，使用可循环使用、可降解或者可以无害化处理的包装物，避免过度包装。在满足需求的前提下，尽量减少包装物的材料消耗（提供承诺函）。

2.11 应答方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应答方，不得参加同一比选项目应答（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2.12 应答方不存在以下情形：

（1）列入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应答方在此网站无法查询的，以第2条“信用中国”查询结果为准)，提供网站截图；

（2）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网站截图。

2.13 应答方未在工信部违法失信信息名单、中国联通（或浙江联通）禁入型黑名单的禁入期内，提供承诺函。

2.14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应答。;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2 月 19 日 15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25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应答方须在“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申请项目报名与比选文件购买，具体流程如下：应答方访问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登录后，进入电子招投标平台，点击电子招标投标—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比选项目管理”-“寻找商机”-“我要参与”-“项目跟进”-“3 比选应答”-“购买采购文件”，在售卖时间内，填写并提交购买申请，选择网上支付,支付成功后可直接下载比选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1 月 02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电子应答文件通过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网站 (<https://www.cuecp.cn>) “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递交。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1 月 02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电子应答文件通过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网站 (<https://www.cuecp.cn>) “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递交。

七、其他

本比选项目为 2023 年中国联通浙江省内干线光缆整治（管道、杆路）更新改造工程混缆采购项目，（采购代理编号：ZJZT-2023-15007），采购人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杭州市分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比选条件，现进行公开比选，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应答方（以下简称应答方）参选。

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1 项目概况

2023 年中国联通浙江省内干线光缆整治（管道、杆路）更新改造工程混缆采购，采购预算 138600 元（不含税）。

1.2 采购内容

2023 年中国联通浙江省内干线光缆整治（管道、杆路）更新改造工程混缆采购。

1.3 本项目不划分采购包。

1.4 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21 个日历天内全部到货。

1.5 保修期：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

1.6 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不含税总价 138600 元，应答方应答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应答文件将被否决。

2. 应答方资格要求

2.1 应答方为在中国境内依《公司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对于已按商事登记改革要求更换新版营业执照且未载明经营范围及注册资本的，应提供商事主体信息最新查询结果（显示经营范围、注册资本等信息）的截屏打印件。

2.2 应答方承诺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承诺函）。

2.3 应答方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2022 年连续两年经第三方审计出的无保留意见的财务审计报告（如在期间或之后成立的公司可提供成立年份起经第三方审计出的无保留意见的财务审计报告）。

2.4 应答方须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止同时具备 B1 和 B4 干线光缆项目案例 1 个。

注：1）案例以签署生效的合同为依据，按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合同无法体现时间的，以订单签订时间为准，如合同和订单均无法体现时间的，以合同金额对应的发票开票时间为准；2）需提供合同关键页证明材料复印件（签字盖章页、合同采购内容页及合同金额页等），原件备查。未区分应答产品和其他产品的不纳入统计范围，如合同无法体现金额的，须提供相应订单或相关票据证明材料（材料内容应足以支撑判断采购内容、金额等情况，资料不全，无法确定该项业绩的则不予认可）；3）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若为框架合同，以订单时间和金额为准（同时提供框架合同及符合本项目业绩要求的订单）。

2.5 应答方须具备自产光纤预制棒的生产能力（提供生产光纤预制棒关键生产设备拉丝塔采购合同）；

2.6 应答方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2）被责令停业的；（3）被暂停或者取消参选资格的；（4）财产被接管或者冻结的；（5）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选、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6）法律法规限定的其他情形；（7）比选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见应答方须知前附表（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2.7 应答方须承诺，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关系，应答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2.8 应答方须承诺，与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公司无隶属关系、控股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如有虚假，应答方接受资格审查被否决，并承担其他一切法律后果（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2.9 应答方须承诺不得使用来自松材线虫病疫区的松木及包装材料；应答方含有木质包装材料的货物时须提供《植物检疫证书》（提供承诺函）。

2.10 应答方须承诺所提供产品应符合绿色包装的要求，不使用含有有毒、有害物质作为包装材料，使用可循环使用、可降解或者可以无害化处理的包装物，避免过度包装。在满足需求的前提下，尽量减少包装物的材料消耗（提供承诺函）。

2.11 应答方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应答方，不得参加同一比选项目应答（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2.12 应答方不存在以下情形：

（1）列入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应答方在此网站无法查询的，以第2条“信用中国”查询结果为准)，提供网站截图；

（2）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网站截图。

2.13 应答方未在工信部违法失信信息名单、中国联通（或浙江联通）禁入型黑名单的禁入期内，提供承诺函。

2.14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应答。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应答方，其应答文件将被否决。

4. 比选文件获取

4.1 比选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12月19日至2023年12月25日17:00前（北京时间，下同）（包括法定工休日、法定节假日）。

4.2 比选文件获取方式和地点：应答方须在“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申请项目报名与比选文件购买，具体流程如下：应答方访问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

(<https://www.cuecp.cn>)登录后，进入电子招投标平台，点击电子招标投标—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比选项目管理”—“寻找商机”—“我要参与”—“项目跟进”—“3比选应答”—“购买采购文件”，在售卖时间内，填写并提交购买申请，选择网上支付，支付成功后可直接下载比选文件。

注：网上支付进入沃支付界面，若首次使用网上支付方式，点击“注册”按钮进行沃支付用户注册；（如有针对对公沃账户注册、跟进审核进度及支付的问题请拨打：400-688-9900）若已有沃支付账号，则直接输入账号及密码信息等登录账号，然后选择付款方式、输入密码进行付款。联通“沃支付”开通操作指南（《中国联通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代理机构（商户）在线售标流程指引》），请潜在应答方登录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在下载中心自行下载。

下载比选文件：1、“我的工作台”-“共享文档下载”-下载“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平台招标采购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2、“比选应答”-“下载采购文件”-点击“下载”3、登录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平台招标采购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在制作系统中“快捷打开”打开刚下好的 megp 格式的文件，再点“浏览招标文件”，下载比选文件。

应答方安装“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平台招标采购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我的工作台”-“共享文档下载”），使用客户端工具打开 megp 格式文件后，可对“投标内容”直接进行编辑或下载应答格式制作相应部分内容，编辑完成后生成应答文件。

4.3 比选文件费用：每套售价 400 元人民币，通过系统使用沃支付缴纳文件费用，售后不退。

4.4 电子标书费发票（只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发票生成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将发票下载链接推送至报名联系人邮箱及手机（短信形式）。

5. 应答文件的递交

5.1 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应答截止时间）：2024 年 1 月 2 日 10 时 00 分。

5.2 应答文件递交地点：电子应答文件通过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网站（<https://www.cuecp.cn>）“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递交。

5.3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唱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邀请应答方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以电子应答方式的，应答方应准时登录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网站（<https://www.cuecp.cn>）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通过系统在线参加唱价。对唱价结果有疑义的，应答方应在唱价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邮件方式反馈，逾期视为没有异议。）

注：应答方须在应答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电子应答文件及在系统中填写报价信息。为避免因系统故障导致应答方无法上传应答文件或无法正常解密应答文件，应答方应提前验证系统可操作性（建议在应答截止时间前五日进行验证。提醒：电子招标系统一般在每周六、日或节假日进行升级、维护等操作，各应答方应尽量避免在此期间进行上传应答文件等操作，尽早在应答截止日前上传应答文件）。

5.4 出现以下情形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应答文件：

5.4.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5.4.2 未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密封的；

5.4.3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比选文件的。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同时在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网站 (<https://www.cuecp.cn>)、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 (<http://www.chinaunicombidding.cn>) 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cebpubservice.com) 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浙江省通信管理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杭州市分公司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体育场路 235 号

联 系 人：徐先生

电 话：0571-28989128

电子邮件：xuding1@chinaunicom.cn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中通通信有限公司

地 址：杭州市河东路 215 号

联 系 人：孙雨卉

电 话：15168212966

电子邮件：54364857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